

北京物业管理行业协会文件

北京物协文〔2025〕37号

关于5月19日至5月23日培训课程安排的通知

各物业服务企业：

根据“红五月·筑匠魂”提升物业行业服务能力系列培训活动的安排，现将5月19日至5月23日培训课程的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

每个工作日下午14时30分开始

二、培训内容

（一）5月19日

住宅小区内饲养动物致害案件专题分享

授课老师：石尚梅 北京物协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

（二）5月20日

高效沟通：跨部门协作与上下级协同的艺术

授课老师：梁勤 北京劳动保障职业学院教师

（三）5月21日

“双向奔赴·共治共享”——北京物业与新就业群体协同

服务民生实践指南

授课老师：任壮 北京知诚社会组织众扶发展促进会 会长

（四）5月22日

物业服务企业应如何处理业主组织与社区关系

授课老师：王兵 北京市盛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

（五）5月23日

人民法院案例库物业服务典型案例解读

授课老师：赵中华 北京瀛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

三、参培方式

参加培训需提前报名。报名采用集体报名或个人报名两种形式，具体流程详见附件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冯 饶：010-63397002

尹佳慧：010-63397262

2025年5月16日



附件：报名流程

(一)集体报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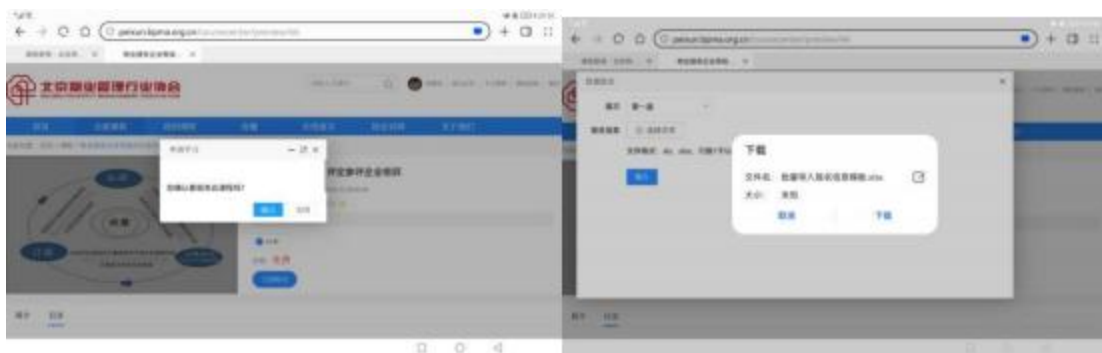
1、登录北京物业管理行业协会（www.bpma.org.cn）在首页找到“培训中心”，点击注册，请选择“单位”注册。已注册单位用户无需重复注册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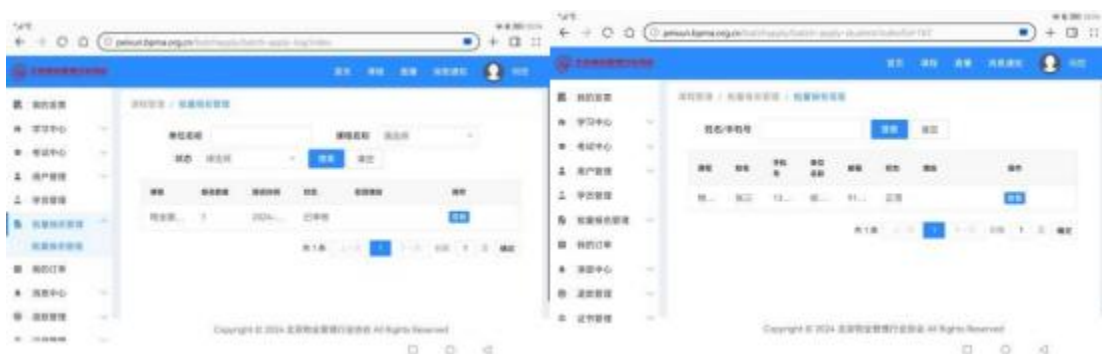
2、注册登录后，在“全部课程”页面下找到培训课程。点击批量报名。（只有单位账号可以进行批量报名。）



3、下载模板，按照模板内容，上传参训人员信息。上传后出现“用户信息与系统用户信息不符，请检查后重新导入”的提示，为本次批量报名参训学员已经在协会培训中心进行过注册，请删除该学员信息重新上传。该学员使用自己手机号登录培训中心进行个人报名。



4、批量报名审核后，企业可看到参训人员参训情况。



5、参训人员在培训开始前登录后，在“我的课程”页面下，点击“课程详情”，观看培训视频。

（二）个人报名

1、登录北京物业管理行业协会（www.bpma.org.cn）在首页找到“培训中心”，点击注册，请选择“个人”注册。已注册用户无需重复注册。



2、注册登录后，在“全部课程”页面，下找到培训课程。点击“立即购买”，确认后，点击“开始学习”。



3、登录后，在“我的课程”页面下，点击“课程详情”，
观看培训视频。